

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广东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随着粤港澳大湾区轻型输送带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，为了完善产业布局，提升产业链协同效应，提高公司在粤港澳大湾区的客户服务能力，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拟以自有资金在广东省佛山市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永利（广东）传动系统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永利广东”），统筹协调公司在粤港澳大湾区的相关工作。永利广东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500 万元，主要从事轻型输送带及相关产品的生产、加工、销售和售后服务等活动。

2、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3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总裁工作细则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在总裁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董事会批准。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后续进展情况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永利（广东）传动系统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）

2、住所：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兴业东路 6 号深科创智园 18 座 101 室（具体以注册登记为准）

3、注册资本：3,500 万人民币

4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经营范围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橡胶制品制造；橡胶制品销售；塑料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；轴承、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；轴承、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

备制造)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模具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。（具体以注册登记为准）

6、出资方式：本公司为唯一投资主体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出资，持有永利广东 100%的股权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广东已设有分公司，主要从事轻型输送带及相关产品的加工、销售和售后服务等活动，业务范围覆盖整个粤港澳大湾区。随着粤港澳大湾区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，基于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在广东省佛山市设立全资子公司，统筹协调公司在粤港澳大湾区的相关工作。广东子公司设立后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能够独立承担法律责任，便于相关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；另外，公司本次拟以自有资金 3,500 万元投资设立广东子公司，有利于公司在广东的厂房、人员、设备等的全面规模升级，以更及时、快速地响应本地客户的产品定制和售后服务需求，同时为开拓新客户、实现持续稳定增长奠定基础，进一步加大和提高轻型输送带业务的规模、品牌效益及影响力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取得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批准，在经营过程中仍可能会面临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及政策风险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。公司将不断完善对子公司的管理，明确经营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，建立有效的管理机制，积极防范和有效应对风险，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成立后的永利广东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的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若本次对外投资事项进展顺利，将进一步夯实公司的战略布局，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7日